

百卷本

名誉主编 张岱年 季羡林  
主编 史仲文 胡晓林

# 中国全史

16

人民教育出版社

· 精装合订本 ·



\*200414872\*

# 中国全史

第16卷

## 本卷书目

中国明代习俗史

中国明代科技史

中国明代教育史

中国明代文学史

中国明代艺术史

(每册均由彩页隔开)

王熹 著

# 中国明代习俗史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丽华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百卷本中国全史(合订精装 20 册)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 4

(百卷本《中国全史》丛书/史仲文，胡晓林主编)

ISBN 7-01-001456-6

I. 百

Ⅰ. ①史②胡

Ⅲ. 通史-中国

IV. K2

## 百卷本中国全史

BAIJUANBEN ZHONGGUO QUANSHI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商学院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1994 年 4 月第一版 1994 年 4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开本：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693 插页 40

字数：15500 千字 印数：1—1000 册

定价：1138.00 元

## 本卷提要

明代,上自帝王、贵族、官僚下至庶民百姓的社会生活礼仪风尚与习俗,是源于明代社会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的历史产物,既具时代特色,又因阶层、民族、地域的不同而各异。本书在充分利用明代有关史籍、笔记、小说、方志、野史、稗乘的载述基础上,对明代社会习俗的特色,以及明代的时令年节习俗、饮食习俗、服饰习俗、起居与行止习俗、婚姻习俗、丧葬习俗、祭祀与崇祖习俗、生产贸易习俗、娱乐习俗、陋习劣俗和习俗对社会的影响等专题,作了叙述与阐释。可供中外不同兴味的读者研读与参考。

0028/2501

## 目 录

## 中国明代习俗史

一、明代习俗概述	1
二、时令年节习俗	4
(一)元旦	4
(二)立春	6
(三)元宵节	7
(四)龙头节	8
(五)清明节	9
(六)浴佛节	10
(七)端午节	12
(八)天贶节	14
(九)乞巧节	15
(十)中秋节	16
(十一)重阳节	16
(十二)冬至节	17
(十三)腊八节	18
(十四)灶王节	19
(十五)除夕	21
三、饮食习俗	23
(一)宫廷饮食礼仪	25

(二)王公贵胄、缙绅士大夫的饮食习尚	34
(三)民人日常与年节饮食习俗	38
(四)茶肆、酒楼与民俗	48
(五)少数民族食习	55
<b>四、服饰风尚与衣着习俗</b>	60
(一)帝后文武官员服饰礼仪	62
(二)庶民服饰与衣着风尚	66
(三)少数民族服饰风习	70
(四)服饰习俗与时代基调	75
<b>五、居住、行止习俗</b>	80
(一)宫苑建筑与帝王起居礼尚	81
(二)民居、园林、寺观与家俱陈设	84
(三)《营造门》与建屋风俗忌避	92
(四)宫廷车舆与巡行礼仪	95
(五)王公贵戚、宦官舟车与使用规制	97
(六)民人行止习尚与禁忌	99
<b>六、婚姻习俗</b>	104
(一)帝后的婚姻礼仪	104
(二)宗室的婚姻规制	108
(三)品官与庶人百姓的婚姻风仪	110
(四)门第婚	112
(五)纳妾与重婚	114
(六)休书与离婚	116
(七)退婚与改嫁	117
(八)入赘婚	119

(九)冥婚与指腹婚	119
(十)民族婚俗与通婚	122
<b>七、丧葬习俗</b>	127
(一)帝后丧制	127
(二)宗室王妃与公主丧葬规制	130
(三)品官葬仪	131
(四)妃嫔殉葬与妻妾殉节	132
(五)随身灯与民间丧俗	136
(六)民族葬法与葬仪	139
<b>八、祀神、祭祖与信仰习俗</b>	144
(一)宫廷祀神、祭祖礼尚	145
1. 明代宫廷祀神活动	145
2. 明代宫廷祭祖规仪	149
(二)民间祭祀与信仰习俗	153
1. 民间信仰与祀神活动	153
2. 崇祖祭先与民间祀习	163
<b>九、生产、商贸习俗</b>	168
(一)农副业、手工业生产习俗	169
1. 明代农副业、手工业生产习俗	169
2. 明代农副业、手工业经营习尚	183
3. 农副、手工业的行业神崇拜风习	187
(二)商业、贸易与商道风俗	189
1. 经营与商风习俗	189
2. 商社与牙行习俗	96
3. 财神与诸神崇奉习俗	198
4. 商人消费与文化习俗	198



## 一、明代习俗概述

明代是中国封建专制和中央集权制度高度发展的一个特定历史阶段。出身贫贱，起于民间的朱元璋，削平江南群雄，遣师北伐，推翻元朝，创立大明王朝，恢复汉族正统之后，鉴于前朝元代统治者实施的民族高压政策的失败，汉民族遭受的痛苦境遇，为了消除蒙古的异族影响，巩固朱氏的万世统治地位，自拟于汉唐后续者，承袭中国历代封建统治者的传统治国思想，将“礼”（礼制、礼仪、礼教）作为教化治理天下与统治人民的有效手段。他说“礼者，国之防范人道之纲纪，朝廷所当先务，不可一日无也”。并认为“时于先王之道，酣溺胡虏之俗，制度疏阔，礼乐无闻”是元朝灭亡的原因之一。历代统治者之所以奉行所谓“教训正俗，非礼不备”的准则和规范，其根本原因就在于社会风尚的变迁与礼制的盛衰二者之间，有着极为密切的关联。而粗识四书六艺的朱元璋不仅看清了这一点，而且还力图恢复这种传统的社会模式。所以在开国初期，他就强调指出，“古者帝王之治天下，必定礼制，以辨贵贱、明等威。是以汉高初兴，即有衣锦绮縠、操兵乘马之禁，历代皆然。近世风俗相承，流于僭侈，闾里之民，服食居处与公卿无异，而奴仆贱隶肆侈于乡曲。贵贱无等，僭礼败度，此元之失政也。”他把生活方式的贵贱差别，看成国家兴亡的大事，因而为了建立“贵贱之别，望而知之”的有序、有制、有度、有数的等

级社会,他制定了严格的礼法等级制度,企图人为地控制社会生活及风俗的发展演变。社会成员无论贫富、举凡衣食住行、婚嫁丧祭、文化娱乐、宗教信仰,都要依照等级身份,按礼行事。各等级标准之间有一条重要原则,就是上可以兼下,下不可以僭上。然而需要指出的是朱元璋及其后续者的这一做法,虽有它的历史传承性,但也有其时代社会发展的时尚性与嬗变性特点,这是明代社会习俗不同于以往的。

关于明代社会习俗的变化,根据服饰、房舍、器用、婚娶丧葬等风尚的日趋奢侈,可划分为初期、中期,末期三个阶级,自洪武至宣德(1368—1435年)为初期,正统至正德年间(1436—1521年)为中期,嘉靖至崇祯(1522—1644年)为末期。以社会风气而言,明朝初期,在礼法控制下,物质生活俭朴,价值观念守成,精神生活沉闷,社会秩序相对稳定,社会生活多依礼而行,社会风俗“俭朴淳厚”,统治者企求的“贵贱有等”的社会景况已初见成效。明代中期则是“浑厚之风少衰”,社会渐趋奢侈。到了明末,则是“华侈相高”、“僭越违式”的社会。虽然由于各地经济发展的程度有别,以致物质变化略有先后,但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重本抑末”的传统观念和森严的封建等级制度、道德规范,受到冲击,出现了社会生活冲击礼法并反礼法的趋势,而且愈演愈烈,表现出不平衡性,一般是城市先于农村,沿海先于内地;地区越是偏僻落后,受礼法的禁锢就越深。从文献记载看,明末社会生活的反礼法趋势有如下几个特点:一是普遍性。二是超越性。越礼逾制的不但有皇室贵戚、封疆大吏、富户豪民、庶人百姓,就连历来身份低贱的优伶奴仆,也敢藐视礼法。而大吏富户豪民又是违制的发轫者,使社会生活的反礼法有由上而下的趋向。三是并发性。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的反礼法同时发生,说明社会生活

对礼法的冲击,已由表层的物质文化渗透到深层的精神文化。社会上的确出现了一股去朴存艳、好新慕异的风俗习尚。各种畸形社会丑恶现象也有膨胀和发展,结果,导致封建末世种种“危象”的并发和滋生。

## 二、时令年节习俗

明代是中国传统时令年节的丰满发展期，其主要特点是时令年节习俗已从宗教迷信的笼罩中开始解脱出来，发展为礼仪性、娱乐性的文化活动。节日期间，自宫廷到民间，都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多彩的活动内容，形成别具一格的社会风尚。

### （一）元 旦

元旦，又称元日，是岁时节日中一个重要的年节，也是明代年节中，活动最为隆重丰富的节日。在宫廷民间均有特定的礼仪风尚活动。据刘若愚撰《明宫史》记载，自年前腊月二十四日祭灶之后，宫眷内臣就穿葫芦景补子和蟒衣，各家都忙于年前的紧张准备活动，蒸制点心，储备生肉，充满节日气氛。除夕之夜，宫内就互相拜祝，名曰“辞旧岁”，吃年夜饭，喝分岁酒，鼓乐喧阗，以示喜庆。此时，宫里各门傍要植桃符板、将军炭，张贴门神。室内悬挂福神、鬼判、钟馗等画像。床上悬挂金银八宝、西番经轮，或者编结黄钱如龙状。屋檐厅堂的柱子上插上芝麻秸，在院中焚烧柏枝柴，名曰“焯岁”。正月初一日五更起，在宫中焚香放纸炮，将门闩或木杠在院地上抛掷三下，名曰“跌千金”。这天彼此间要互相拜祝，名曰“贺新年”据《大明一统赋》载，元旦文武百官有前往宫

中朝贺天子的礼仪活动。对此盛况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当士李东阳在《元日早朝》一诗中，即有生动形象的描述，诗中称当时是一番“九门深掩禁城香，香雾笼街不动尘。玉帐寒更传虎卫，彤楼晓色听鸡人”的情景。而在另一参加者、明代礼部侍郎程敏政的《元日早朝》诗中，更展现出一派“寒鸦集曙彩鞭挥，剑佩森森拱太微，日晃御床明绣袞，云回弯辂见青旗”的景象。从而使得朝贺礼仪活动的肃穆、庄重气氛，天子仪卫的森严气派，百官届时在宫门外云集恭候真龙天子接见的场景得以生动显现。读后颇使人有如闻其声、如见其人、如临其景的真切感。此日在天下大小衙门官府，则有州县百官衣着盛装，前往所在衙门，举行“望阙遥贺”的礼仪活动。官员彼此之间，也有往来“拜年”的仪礼。如明人陆容在《菽园杂记》一书中便记载云：“京师元日后，上自朝官，下至庶人，往来交错道路者连日，谓之拜年。然士庶人各拜其亲友，多出实心，朝官往来，则多泛受不专。如东西长安街，朝官居住最多，至此者，不问识与不识，望门投刺，有不下马或不至其门令人送名帖者。遇黠仆应门，则皆却而不纳，或有闭门不纳者。在京师仕者，有每旦朝退，即纳伴而往，至人更酣醉而还。三四日后，始暇拜父母。”通过这些载述，便可对明代朝官元旦时的拜年习尚以及完成朝贺礼仪之后，结伴长饮酣醉的风俗习尚，得以生动了解。

在民间通行元旦晨起啖黍糕，曰年年糕；设奠于祠堂祭先，次拜家长，亲友投笺互相拜节；为椒柏之酒，以结亲戚邻里。屋内还有“旺柏”、“行春”、“节节高”、“百事吉”等喜庆装饰。由于东西南北中情况不同，各地风俗也有显著地方风俗特色。例如，嘉兴府民人，在元旦时，有整衣冠，焚香拜天地，祀宗祖，男女聚拜，饮椒柏酒的习俗。（万历《嘉兴府志》）又据明代福建建阳县志载，元

旦时,邑民首先要着节日盛装,设糕果酒,祭拜上下神祇并祖先。接着男女以次拜尊长,然后亲朋相庆,拜年,多设酒宴款待。至于浙江海门县民间,元旦时民人设香案礼天地祖先后,出贺亲友时也要“饮食交会”。(嘉靖《海门县志·风俗》)而河南尉氏县民间民人,在元旦是日要吃蜜汁蒿水,“俗人五更饱食”,谓之填仓,连日都要吃隔年蒸的馒头或米饭,取陈陈相因之义。这天民间还有设酒肴款待宾客的习尚。从上经后,“各为春酒召饮,迭为主宾”相贺(嘉靖《尉氏县志》卷一)此外,元旦时,明代云南地方民人也有摆设酒肴,写桃符,绘门神,往来贺岁的习尚(参见《云南志》)。

## (二)立 春

立春又名打春、正月节,是古代的24节气之一。由于它标志着一年之中春天的开始,因此朝廷官府民间都把立春作为节日来过,并有一系列竞技(跑马)、欢宴(咬春)、应景(戴闹蛾)等一系列风俗。《酌中志》记载:“立春之前一日,顺天府于东直门外迎春,凡勋戚、内臣、达官、武士,赴春场跑马,以较优劣。至次日立春之时,无贵贱皆嚼萝卜,名曰咬春。互相请宴,吃春饼和菜。以绵塞耳,取其聪也。自岁暮正旦,咸头戴闹蛾,乃乌金纸裁成,画颜色装就者;亦有用草虫蝴蝶者。感簪于首,以应节景。”围绕迎春、鞭春牛也有沿袭已旧的礼仪活动。明代诗人袁宏道的《迎春歌》,便生动描述了节日期间盛大的歌舞娱乐活动:

东风吹暖娄江树,三衢九陌凝烟雾。  
白马如龙破雪飞,犊车辗水穿香度。  
绕吹拍拍走烟尘,炫服靓装十万人。

罗额鲜明扮彩胜，社歌缭绕簇芒神。  
绯衣金带衣如斗，前列长官后太守。  
乌纱新绾汉宫花，青奴跪进屠苏酒。  
采莲盂上玉作幢，歌童毛女白双双。  
梨园旧乐三干部，苏州新谱十三腔。  
假面胡头跳如虎，窄衫绣裤槌大鼓。  
金鳞纛身神鬼妆，白衣合掌观音舞。  
观者如山锦相属，杂沓谁分丝与肉。  
一路香风吹笑声，千里红纱遮醉玉。  
青莲衫子藕荷裳，透额裳髻淡淡妆。  
拾得青条夸姊妹，袖来瓜子掷儿郎。  
急管繁弦又一时，千门杨柳破青枝。

民间的立春节俗，全国各地颇具特色。如在河南的尉氏县民间，在立春日，除举行迎春、鞭春牛的仪式外，还设有春宴为欢度节日的人们助兴。（喜靖《尉氏县志》）而在河南的许州民间，立春日民人则有定春盘、饮春酒的习尚。（嘉靖《许州志·典礼志》）至于福建建阳县民间，立春此日则家家制作春饼，畅饮美酒，“燃烛炽炭响炮于庭”，名曰为接青。（嘉靖《建阳县志》卷三）此外，在浙江严州府民间，立春日时，民人则有散春花、撒春豆、春米，“茹春饼”。咬春的饮食文化风尚。

### （三）元 宵 节

元宵节，又名正月十五、上元节、元夕节、灯节。明代无论宫廷还是民间，除了以各自的方式方法，有祭祀太一神、观灯赏火的习俗外，还要举行各种文体活动，如百戏、舞龙、舞狮、踩高跷、

踢球、跑旱船、跳火、剪纸及其它百戏活动的内容，娱乐宴享是其主要风尚。如郎瑛《七修类稿》卷二十七《元宵灯》诗云：“上元张灯，诸书皆以为沿汉祀太乙（即太一神），自昏至明，今其遗事。”所谓太一神就是太阳神，道教称“太乙真君”。由于太阳神为天神，是三官大帝之一，又演变为祭三官大帝，正月十五是天官大帝的生日，自然主祭天官大帝了。民间年画中的“天官赐福”就是对天神的信仰。此日官中，内臣宫眷，皆穿灯景补子蟒衣。灯市至十六日更盛，天下繁华，咸萃于此。勋戚内眷，登楼玩看，了不畏人。（参见《明官史·火集》）此外，京城盛行的女子“走桥”与男子“摸钉儿”的习尚颇有特色，别有蕴意。据《帝京景物略》卷二记载：“八日至十八日，集东华门外，曰灯市，贵贱相逐，贫富相易贸，人物齐矣。妇女着白绫衫，队而宵行，谓无腰腿诸疾，曰‘走桥’。至城各门，手暗触钉，谓男子祥，曰‘摸钉儿’。”

#### （四）龙 头 节

龙头节，又名中和节。节日期间，宫廷民间除要祭祀太阳神和土地神外，还有吃供太阳糕、煎饼和熏虫的习尚。《宛署杂记》《民风》条云：“宛人呼二月二为龙抬头，乡民用灰自门外蜿蜒布入宅厨，旋绕水缸，呼为引龙回。”《帝京景物略》卷二：“二月二日曰龙抬头，煎元旦祭余饼，熏床炕，曰‘熏虫儿’，谓引龙，虫不出也。”《大兴县志·岁时》：“二月二，因荐韭之余，家各为荤素饼啖，以油烹而食之，曰‘熏虫儿’。”宫廷也过二月二节，刘若愚《酌中志》二十云：“二月初二日，各宫门撒出所安彩妆，各家用黍面枣糕，以油煎之，或白面和稀，摊为煎饼，名曰‘熏虫’。”从这些记载看，中和节过后，春暖花开，大地复苏，草木复生，各种虫子也